



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瑞銀 (盧森堡) 策略基金

受益人通知函
(中文節譯文)

先前本基金於 2014 年 8 月 29 日通知受益人本基金交易截止時間自中歐時間下午四點改為下午一點將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基金管理機構現決定暫緩實施，因此本基金之交易截止時間將維持中歐時間下午四點。

為反映上述變更，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2014 年 9 月 30 日生效)將於近日內公布。

盧森堡，2014 年 9 月 30 日，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